

桐华

TONGHUA WORKS

著

云中歌

— 贰 —

浮生梦

如今的你我，天涯海角，什么都可以追寻到，却唯有失落的往事，再也找不到了。

014034173

1247.57

3269

V2

桐华

云中歌

贰

浮生梦



1247.57
3269
V2



北航

C1722442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云中歌. 2, 浮生梦 / 桐华著. — 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14.4
ISBN 978-7-5404-6643-5

I. ①云… II. ①桐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4) 第048339号

©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。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。未经权利人许可,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、插图、封面、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, 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。

上架建议: 长篇小说·言情

云中歌. 2, 浮生梦

作 者: 桐 华

出 版 人: 刘清华

责任编辑: 薛 健 刘诗哲

整体监制: 陈 江 毛闽峰

策划编辑: 钟慧婷

营销编辑: 刘碧思

封面设计: 熊 琼

版式设计: 崔振江

出版发行: 湖南文艺出版社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508号 邮编: 410014)

网 址: www.hnwy.net

印 刷: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87mm×1092mm 1/16

字 数: 324千字

印 张: 22.5

版 次: 2014年4月第1版

印 次: 2014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404-6643-5

定 价: 36.00元

(若有质量问题,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: 010-84409925)



北航

C1722442

有女同车，颜如舜华。
将翱将翔，佩玉琼琚。
彼美孟姜，洵美且都。

有女同行，颜如舜英。
将翱将翔，佩玉将将。
彼美孟姜，德音不忘。

目
录

C
O
N
T
E
N
T
S

第一章	人生若是有情痴	001
第二章	朝露昙花，咫尺天涯	017
第三章	凝眸处，又添新愁	027
第四章	此情无计可消除	053
第五章	沉思往事，似梦里	067
第六章	自别后，忆相逢	085
第七章	彼美孟姜，德音不忘	101
第八章	知我意，感君怜	117
第九章	未妨惆怅是清狂	127
第十章	拟将生死作相思	155



目 录

C O N T E N T S

- |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十一章 | 与君诺，比翼今生—— | 177 |
| 第十二章 | 伊人却在，灯火阑珊处—— | 189 |
| 第十三章 | 长袖折腰殿前舞—— | 205 |
| 第十四章 | 馨香盈室花不语—— | 229 |
| 第十五章 | 月将沉，争忍不相寻—— | 245 |
| 第十六章 | 换我心，为你心，始知相忆深—— | 267 |
| 第十七章 | 花间泪，两处沉吟各自知—— | 289 |
| 第十八章 | 恩恩怨怨哪堪说—— | 303 |
| 第十九章 | 深知身在情长在—— | 323 |
| 第二十章 | 结发为夫妻，恩爱两不疑—— | 345 |

第一章 人生若是 有情痴

云歌被宦官拖放到一旁。

拖动的人动作粗鲁，触动了伤口，她痛极反清醒了几分。

隐约听到一个人吩咐准备马匹用具，设法不露痕迹地把她押送到地牢，拿什么口供。

不知道是因为疼痛，还是大火，她眼前的整个世界都是红灿灿的。

在纷乱模糊的人影中，她看到一抹影子，疏离地站在一片火红的世界中。

四周滚烫纷扰，他却冷淡安静。

风吹动着他的衣袍，他的腰间……那枚玉佩……若隐若现……随着火光跳跃……飞舞而动的龙……

因为失血，云歌的脑子早就不清楚。

她只是下意识地挣扎着向那抹影子爬去。

努力地伸手，想去握住那块玉佩，血迹在地上蜿蜒开去……

距离那么遥远，她的力量又那么渺小。

努力再努力，挣扎再挣扎……

拼尽了全身的力量，在老天眼中不过是几寸的距离。

宦官们正在仔细检查尸身，希望可以搜查到证明刺客身份的物品，然后按照于安的命令把检查过的尸体扔到火中焚化。

于安劝了刘弗陵几次上车先行，这里留几个宦官善后就行，可刘弗陵只是望着大火出神。

在通天的火焰下，于安只觉刘弗陵看似平淡的神情下透着一股凄楚。

他无法了解刘弗陵此时的心思，也完全不明白为什么刘弗陵之前要急匆匆地执意赶去长安，如今却又在这里驻足不前。以刘弗陵的心性，如果说是被几个刺客吓唬住了，根本不可能。

再三琢磨不透，于安也不敢再吭声，只一声不发地站在刘弗陵身后。

大风吹起了他的袍角，云歌嘴里喃喃低叫：“陵……陵……”

她用了所有能用的力气，以为叫得很大声，可在呼呼的风声中，只是细碎的呜咽。

听到窸窸窣窣声，于安一低头，看到一个满是鲜血和泥土的黑影正伸着手，向他们爬来，似乎想握住刘弗陵的袍角。

他大吃一惊，立即赶了几步上前，脚上用了一点巧力，将云歌踢出去，“一群混账东西，办事如此拖拉，还不赶紧……”

云歌一阵撕心裂肺的疼痛。

在身子翻滚间，她终于看清了那抹影子的面容。

那双眼睛……那双眼睛……

只觉心如被利箭所穿，竟比胸口的伤口更痛。

还未及明白自己的心为何这么痛，人就昏死了过去。

刘弗陵望着大火静站了好半晌，缓缓转身。

于安看刘弗陵上了马车，刚想吩咐继续行路，却听到刘弗陵没有任何温度的声音：“掉头回温泉宫。”

于安怔了一下，立即吩咐：“起驾回骊山。”

可刚行了一段，刘弗陵又说：“掉头去长安。”

于安立即吩咐掉头。

结果才走了盏茶的工夫，刘弗陵敲了敲窗口，命停车。

于安静静等了好久，刘弗陵仍然没有出声，似乎有什么事情难以决断。

于安第一次见刘弗陵如此，猜不出原因，只能试探地问：“陛下，要掉转马车回骊山吗？”

刘弗陵猛地掀开车帘，跳下了马车。

随手点了一个身形和自己有几分像的宦官：“你扮作朕的样子回骊山，于安，你陪朕进长安，其余人护着马车回骊山。”

于安大惊，想开口劝诫，被刘弗陵的眼锋一扫，身子一个哆嗦，嘴巴赶忙闭上。犹豫了下，却仍然跪下，哀求刘弗陵即使要去长安，也多带几个人。

刘弗陵一面翻身上马，一面说：“虚则实之，实则虚之，没有人会想到，朕会如此轻率。刚才的刺客应该不是冲着杀朕而来，现今的局势，你根本不必担心朕的安危，倒是朕该担心你的安危，走吧！”

于安对刘弗陵的话似懂非懂，骑马行了好一会儿，才猛然惊觉，陛下的反反复复竟然都是因为那个还没有见面的竹公子。

陛下担心自己的反常行动会让竹公子陷入险境，所以想回去，可又不能割舍，所以才有了刚才的失常之举。



外面风吹得凶，可七里香的老板常叔睡得十分香甜。

梦到自己怀中抱着一块金砖，四周都是黄灿灿的金子，一品居的老板在给他当伙计，他正疯狂地仰天长笑，却突然被人摇醒。

以为是自己的小妾，一边不高兴地嘟囔着，一边伸手去摸，摸到的手，骨节粗大，又冷如冰块，立即一个哆嗦惊醒。

虽然榻前立着的人很可怕，可不知道为什么，常叔的注意力全放在了窗前站着的一人身上。

只是一抹清淡的影子，可即使在暗夜中，也如明珠般让人不能忽视。

常叔本来惊怕得要叫，声音却一下就消在口中。

天下间有一种人，不言不动，已经可以让人敬畏，更可以让人心安。

来者深夜不请自到，情理上讲“非盗即匪”。可因为那个影子，常叔并不担心自己的生命。

榻前的人似乎十分不满常叔对自己的忽视，手轻轻一抖，剑刃搁在了常叔的脖子上。

常叔只觉一股凉意冲头，终于将视线移到了榻前的人身上。

来人斗篷遮着面目，冷冷地盯着他，“既非要钱，也非要命，我问一句，你答一句。”

常叔眨巴了下眼睛。

来人将剑移开几分，“竹公子是男是女？”

“女子，虽然外面都以为是男子，其实是个小姑娘。”

“真名叫什么？”

“云歌，白云的云，歌声的歌，她如此告诉我的，是不是真名，小的也不清楚。”

常叔似看到那个窗前的顾长影子摇晃了一下。

拿剑逼着他的人没有再问话，屋子内一片死寂。

好久后。

一把清冷的声音响起：“她……她……可好？”

声音中压抑了太多东西，简单的两个字“可好”，沉重得一如人生，如度过了千百年岁月：漫长、艰辛、痛苦、渴盼、欣喜……

早就习惯看人眼色行事的常叔这次却分辨不出这个人的感情，该往好里答还是往坏里答才能更取悦来人？

正踌躇间，榻前的人阴恻恻地说：“实话实说。”

“云歌她很好。两位大爷若要找云歌，出门后往左拐，一直走，有两家紧挨着的院子，大一点的是刘病已家，小的就是云歌家了。”

刘弗陵默默转身出了门。

于安拿剑敲了敲常叔的头，“好好睡觉，只是做了一场梦。”

常叔拼命点头。

于安撤剑的刹那，人已经飘到门外，身法迅疾如鬼魅。

常叔不能相信地揉了揉眼睛，哆嗦着缩回被子，闭着眼睛喃喃说：“噩梦，噩梦，都是噩梦。”

来时一路都是疾驰，此时人如愿寻到，刘弗陵反倒一步步慢走着。

在他貌似淡然的神情中，透着似悲似喜。

于安本来想提醒他，天快亮了，他们应该抓紧时间，可感觉到刘弗陵的异样，他选择了沉默地陪着刘弗陵，也一步步慢走着。

于安

“于安，老天究竟在想什么？我竟然已经吃过她做的菜，你当时还建议我召她进宫，可我……”可我就是因为心生了知音之感，因为敬重做菜的人，所以反倒只想让她自由自在。还有甘泉宫，居然是我下令将她赶出了甘泉宫，难怪于安后来怎么查探，都查不出是谁在唱歌。

刘弗陵的语声断在口中。

于安

于安没有想到多年后，会冷不丁再次听到刘弗陵的“我”字，心中只觉得酸涩，对他的问题却实在不知道该如何回答。

当陛下还不是陛下时，私下里都是“我、我”的，一旦想搞什么鬼把戏，就一脸哀求地叫他“于哥哥”，耍着无赖地逼他一块儿去捣蛋。吓得他拼命磕头求“殿下，不要叫了，被人听到了，十个奴才也不够杀”。

为了让殿下不叫“哥哥”，就只能一切都答应他。

后来就……就变成“朕”了。

一个字就让母子死别，天地顿换。

一切温暖都消失，只余下了一把冰冷的龙椅。

虽然华贵，却一点不舒服，而且摇摇欲坠，随时会摔死人。

“她在长安已经一年多了。在公主府中，我们只是一墙之隔，甘泉宫中，我们也不过几步之遥。在这个不大却也不小的长安城里，我们究竟错过了多少次？”刘弗陵喑哑的语声与其说是质问，不如说是深深的无奈。

于安不能回答。

此时已经明白云歌就是陛下从十二岁起就在等的人。

已经知道云歌在陛下心中占据的位置。

这么多年，一日日，一月月，一年年下来，他将一切都看在眼里，没有人比他更明白陛下的等待，也没有人比他更明白陛下的坚持。

白日里，不管在上官桀、霍光处受了多大委屈，只要站在神明台上，眺望着星空时，一切都会平复。

因为降低赋税、减轻刑罚触动了豪族高门的利益，改革的推行步履维艰，可不管遇见多大的阻力，只要赏完星星，就又会坚定不移地走下去。

因为上官桀、霍光的安排，陛下十三岁时，被逼立了不到六岁的上官小妹为皇后。

可大汉朝的天子，因为一句诺言，居然到现在还未和皇后同房，也未曾有过任何女人。

二十一岁的年纪，不要说妻妾成群，就是孩子都应该不小了。

若是平常百姓家，孩子已经可以放牛、割猪草；若是豪门大家，孩子已经可以射箭、骑马，甚至可以和兄弟斗心机了。

因为关系到社稷存亡，天家历来最重子裔，先皇十二岁就有了第一个女人，其他皇子到了十四五岁，即使没有娶正室，也都会有侍妾，甚至庶出的儿女。

可陛下到如今竟然连侍寝的女人都没有过。

陛下无法对抗所有人，无法对抗命运，可他用自己的方式坚守着自己的诺言。

于安挤了半天，才挤出一句：“老天这不是让陛下找到了吗？好事多磨，只要找到就好，以后一切都会好的。”

刘弗陵的唇边慢慢露出一丝笑，虽还透着苦涩，却是真正的欣喜，“你说得对，我找到她了。”

说到后一句，刘弗陵的脚步顿然加快。

于安也不禁觉得步子轻快起来。

到了常叔指点的房子前，于安刚想上前拍门。

刘弗陵拦住了他，“我自己去敲门。”却在门前站了好一会儿，都没有动。

于安轻声笑说：“陛下若情怯了，奴才来。”

刘弗陵自嘲一笑，这才开始敲门。



因为心中有事，许平君一个晚上只打了几个盹。

身旁的刘病已似乎也有很多心事，一直不停地翻身。

虽然很轻，可因为许平君只是装睡，他每一次的辗转，许平君都知道。

直到后半夜，刘病已才入睡。

许平君却再躺不下去，索性悄悄披衣起来，开始干活。

正在给鸡剁吃的，忽听到隔壁的敲门声。

她忙放下刀，走到院子门口细听。

敲门声并不大，似怕惊吓了屋内的人，只是让人刚能听见的声音，却一直固执地响着，时间久到即使傻子也知道屋内不可能有人，可敲门声还一直响着，似乎没有人应门，这个声音会永远响下去。

许平君瞅了眼屋内，只能拉开了门，轻轻地把院门掩好后，压着声音问：“你们找谁？”

刘弗陵的拳顿在门板前，于安上前作了个揖，“夫人，我们找云歌姑娘。”

云歌在长安城内认识的人，许平君也都认识，此时却是两个完全陌生的人，“你们认识云歌？”

于安陪着笑说：“我家公子认识云歌，请问云歌姑娘去哪里了？”

许平君只看到刘弗陵的一个侧影，可只一个侧影也是气宇不凡的，让许平君凜然生敬，遂决定实话实说：“云歌已经离开长安了。”

刘弗陵猛然转身，盯向许平君：“你说什么？”

许平君只觉对方目光如电，不怒自威，心中一惊，趑趄倒退几步，人靠在了门板上，“云歌昨日夜里离开的长安，她说想家了，所以就……”

许平君张着嘴，说不出话来。

刚才被此人的气势震慑，没敢细看。此时才发觉他的眼神虽和病已截然不同，可那双眼睛却……有六七分像。

于安等着许平君的“所以”，可许平君只是瞪着刘弗陵看，他忙走了几步，挡住许平君的视线，“云姑娘说过什么时候回来吗？”

许平君回过神来，摇摇头。

于安不甘心地又问：“夫人可知道云姑娘的家在何处？”

许平君又摇摇头，“她家的人似乎都爱游历，各处都有房产，我只知道这次她去的是西域。”

刘弗陵一个转身就跳上马，如同飞箭一般射了出去。

于安也立即上马，紧追而去。

许平君愣愣看着刘弗陵消失的方向。

回屋时，刘病已正准备起身，一边穿衣服，一边问：“这么早就有人来？”

许平君低着头，忙着手中的活，“王家嫂子来借火绒。”



从天色朦胧，一直追到天色透亮，只闻马蹄迅疾的声音。

风渐渐停了，阳光分外的好，可于安却觉得比昨日夜里还冷。

如果是昨日就走的，现在哪里追得上？

陛下又如何不明白？

两边的树影飞一般地掠过。

一路疾驰，早已经跑出长安。

日头开始西移，可刘弗陵依旧一个劲地打马。

一个老头背着柴，晃晃悠悠地从山上下来。

因为耳朵不灵光，没有听见马蹄声，自顾埋着头就走到了路中间。

等刘弗陵一个转弯间，猛然发现他，已是凶险万分。

老头吓得呆愣在当地。

幸亏刘弗陵座下是汗血宝马，最后一刹那，硬是在刘弗陵的勒令

下，生生提起前蹄，于安旋身将老头拽了开去。

老头子毫发未损，只背上的柴散了一地。

老头子腿软了一阵子，忙着去收拾地上的柴火。

刘弗陵跳下马帮老头整理柴火，但从没有干过，根本不能明白如

何用一根麻绳，就能让大小不一、弯曲不同的柴紧紧地收拢在一起。

老头子气鼓鼓地瞪了眼刘弗陵：“看你这样子就是不会干活的人，别再给我添乱了。”

刘弗陵尴尬地停下了手脚，看向于安，于安立即半躬着身子小

声地说：“自小师傅没教过这个，我也不会。”

两个人只能站在一旁，看一个风烛残年的老头子干活，唯一能做的就是把掉得远的柴火捡过来，递给老头。

为了少点尴尬，于安没话找话地问老头：“老人家，你这么大年纪了，怎么还要一个人出来拣柴？儿女不孝顺吗？”

老头哼了一声：“饱汉子不知饿汉饥！你养着我吗？朝廷的赋税不用交吗？儿子一天到晚也没闲着，做父母的当然能帮一把是一把。真到了做不动的那一天，就盼着阎王爷早收人，别拖累了他们。”

于安在宫中一人之下，千人之上，就是霍光见了他，也十分客气，今日却被一个村夫老头一通抢白，讷讷得再不敢说话。

老头子收拾好干柴要走，于安掏了些钱出来奉上，算作惊吓一场的赔罪。老头子却没有全要，只拣了几枚零钱，还十分不好意思，“给孙子买点零嘴。”佝偻着腰离去，“看你们不是坏人，下次骑马看着点路。”

于安见惯了贪得无厌的人，而且多是腰缠万贯、依然变着法子敛财的人，或者身居高位，却还想要更多权势的人，今日一个贫穷的老头却只取点滴就缩手而回，于安不禁呆呆地看着老头的背影。

一会儿后，于安才回过神来，“陛下，还要继续追吗？”

刘弗陵望着老头消失的方向，沉默地摇了下头，翻身上马，向骊山方向行去。

云歌，不管我有多想，我终是不能任性地随你而去。我有我的子民，我有我的责任。

于安心中的石头终于落地，不禁长吁了口气，“陛下放心，奴才会命人去追查。云歌姑娘再快，也快不过朝廷的关卡。”



孟珏强压下心中的纷杂烦躁，一大早就去求见刘弗陵。想商议完正事后尽快去找云歌。

虽然不知道云歌如何知道了他和霍成君的事情，可看她的样子，

肯定是知道了，因为只有此事才能让她如此决绝。

从清早等到中午，从中午等到下午。

左等不见，右等不见，孟珏心中不禁十分不悦。

可对对方是大汉朝的皇帝，而他现在要借助对方，不能不等。

直到晚膳时分，刘弗陵才出现。

面容透着疲惫，眉间锁着落寞，整个人难言的憔悴。

一进来，未等孟珏跪拜，就对孟珏说：“朕有些重要的事情耽搁了。”

孟珏心中不禁有些失落，但见刘弗陵面色凝重，

话虽然说得清淡，可语气间是毋庸置疑的真诚。

孟珏心中的不悦散去几分。

一面行礼，一面微笑着说：“草民刚到时，已经有人告知草民，早则上午，晚则晚上，陛下才能接见草民，所以不算多等。”

刘弗陵淡淡点了点头，命孟珏坐，开门见山地问：“有什么是霍光不能给你的？你要朕给你什么？”

孟珏微怔了下，笑道：“草民想要陛下保全草民性命。”

“霍光会给你什么罪名？”

孟珏说：“谋反。霍大人手中有草民和燕王、上官桀往来的证据。”

刘弗陵盯了会儿孟珏，淡淡问：“霍成君有什么不好？听闻她容貌出众。霍光对她十分偏爱，想来性格也有独到之处。”

孟珏一笑，“草民不但不是一个清高的人，而且是一个很追求权势的人，可即使是权势，我也不习惯接受别人强加给我的事情，我若想要会自己去拿。”

刘弗陵听到“强加”二字，心中触动，“你既然来见朕，肯定已经想好对策。”

“是，如果霍大人举荐草民为官，草民想求陛下封草民为谏议大夫。”

刘弗陵垂目想了一瞬，站起了身，“朕答应你。你以后有事，如果不方便来见朕，可以找于安。”

孟珏起身恭送刘弗陵：“谢陛下信任。”